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23566379  
聯絡人：鄭淑真  
電 話：(02)77366162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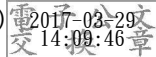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三)字第1060028371C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電子檔)(0028371CA0C\_ATTCH18.pdf、0028371CA0C\_ATTCH19.odt)

主旨：「教育部補助區域產學合作中心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6年3月29日以臺教技(三)字第1060028371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全球資訊網-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/>)下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技專校院(永達技術學院、高鳳數位內容學院除外)

副本：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